国投智能(厦门)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国投智能(厦门)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3月27日以现场与通讯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了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通知于2025年3月17日以电子邮件和即时通讯方式送达。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全体监事均亲自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中靳玉晨、董石以通讯方式参会。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靳玉晨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全体监事经认真审议,以书面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如下议案:

1. 审议通过《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经审议,与会监事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度的经营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 3 名与会监事, 3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2. 审议通过《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经审议,与会监事认为: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和公司董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监督,积极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 3 名与会监事, 3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3. 审议通过《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经审议,与会监事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健全、财务管理规范,《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24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表决结果: 3 名与会监事, 3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4. 审议通过《2025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经审议,与会监事认为:公司财务预算方案是根据公司的中长期发展战略和发展要求,制定的预算编制原则,目的是合理配置公司的财务资源。

表决结果: 3 名与会监事, 3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5. 审议通过《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审议,与会监事认为: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制定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

案,该预案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 3 名与会监事, 3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6. 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资产核销的议案》

经审议,与会监事认为: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依据充分,体现了会计谨慎性原则,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能公允的反映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具有合理性。公司董事会审议、决策该议案的程序合法、合规,与会监事一致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资产核销事项。

表决结果: 3 名与会监事, 3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获得通过。

7.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经审议,与会监事认为: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人拟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正常业务经营所需,关联交易遵循市场公允定价原则,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关联监事靳玉晨、董石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 3 名与会监事, 1 票同意, 2 票回避表决,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8. 审议通过《关于国投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经审议,与会监事认为:国投财务有限公司作为非银行金融机构,其业务范围、业务内容和流程、内部的风险控制制度等都受到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的严格监管。国投财务有限公司的经营资质、内部控制、经营管理和风险管理状况良好,未发现国投财务有限公司风险管理存在重大缺陷。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相关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关联监事靳玉晨、董石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 3 名与会监事, 1 票同意, 2 票回避表决,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获得通过。

9. 审议通过《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经审议,与会监事认为: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鉴证报告。

表决结果: 3 名与会监事, 3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获得通过。

10. 审议通过《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审议,与会监事认为:公司为日常经营需要,维持稳定发展,公司及 子公司拟向商业银行及关联方国投财务有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公司与关联 方的关联交易遵循市场公允定价原则,相关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 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关联监事靳玉晨、董石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 3 名与会监事, 1 票同意, 2 票回避表决, 0 票反对, 0 票弃

权, 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11. 审议通过《关于与国投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审议,与会监事认为:本议案的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关联监事靳玉晨、董石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 3 名与会监事, 1 票同意, 2 票回避表决,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12. 审议通过《关于在国投财务有限公司办理存贷款等金融业务的风险处置预案》

经审议,与会监事认为:为有效防范应对、及时控制化解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国投财务有限公司办理金融业务的风险,保障公司资金安全,同意公司修订本风险处置预案。

本议案相关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关联监事靳玉晨、董石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 3 名与会监事, 1 票同意, 2 票回避表决,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获得通过。

13.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审议,与会监事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 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拥有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 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及投资者保护能力,在担任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期间遵循职业准则,认真尽责地完成了各项审计任务。公司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与会监事一致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表决结果: 3 名与会监事, 3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14. 审议通过《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经审议,与会监事认为: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及国家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已建立了较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以及公司生产经营管理实际需要,并能得到有效执行,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各个环节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能够为公司的经营管理合规性和资产安全性提供合理的保证。报告期内,公司内部控制不存在重大缺陷,《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表决结果: 3 名与会监事, 3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获得通过。

15. 审议通过《2025年度内部审计计划》

经审议,与会监事认为:为加强公司内部控制,防范经营风险,确保公司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公司审计风控部制定的2025年度内部审计计划,能够更加科学合理地对公司及所属子公司各业务领域和关键环节进行审计监督。

表决结果: 3 名与会监事, 3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获得通过。

16. 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公司监事薪酬的议案》

经审议,与会监事认为: 2024年度公司监事薪酬依据公司《董事、监事薪酬管理制度》有关规定确定,公司监事薪酬水平符合公司经营管理的实际情况及同行业薪酬水平。

《关于2024年度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的公告》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关联监事邱毓彬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 3 名与会监事, 2 票同意, 1 票回避表决,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 1. 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2.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国投智能(厦门)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3月31日